2021年湖南省羽毛球乒乓球运动管理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羽毛球乒乓球运动管理中心是省体育局的二级机构，属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成立于2003年，主要职能是开展全省专业、羽毛球乒乓球运动，培养教练员、运动员、裁判员队伍，承担羽毛球、乒乓球项目全运会、亚运会、奥运会等国内国际比赛任务，负责全省专业运动员选拔、业余羽毛球乒乓球训练管理工作和推动我省羽毛球乒乓球项目发展工作。

1. **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四个：办公室、综合科、训竟科、运动队。

1. **单位预算构成**

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16万元，包含经费拨款1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7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34.4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111.4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增加1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增加6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854万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81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 0 万元，科学技术 0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417万元，占84.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92万元，占5.5%；卫生健康支出82万元，占4.9%；住房保障支出90万元，占5.4%；其他支出173万元（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较去年减少34.44万元，主要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116.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82万元，其他支出（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增加1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681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417万元，占84.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92万元，占5.5%；卫生健康支出82万元，占4.9%；住房保障支出90万元，占5.4%。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144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238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运动服装及器材购置，运动员外出比赛差旅费，奥运会备战训练和参赛费，运动员常年赛奖金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73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173万元，占1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训练经费3万元，集训调标99万元，尖子灶调标2万元，医疗后勤保障33万元，高端人才36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一致。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3.5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公务用车已出现安全出行问题，在走报废程序中，2021年没有多余经费安排购公务用车。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拟召开0会议，人数0人；培训费预算0万元，拟开展0培训，人数0人；拟举办0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8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3万元，项目支出411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